

2022 年
东莞市东坑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东莞市东坑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概况

一、主要职责

二、部门机构设置

三、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22 年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七、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2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东坑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东莞市东坑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东莞市东坑镇计划生育服务所、东莞市东坑镇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是以辖区居民为服务对象，提供预防、保健、康复、健康教育、计划生育技术指导和基本医疗等“六位一体”的社区卫生服务。具体职能如下：

（1）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承担社区卫生诊断，开展免疫接种，做好传染病疫情报告和监测工作；负责健康档案管理，承担妇女保健，儿童保健，老年保健；承担一般常见病、多发病的诊疗，社区现场救护，转诊服务等；承担残疾人和精神病患者康复期康复；承担卫生知识普及，个体和群体的健康管理，宣传健康行为和生活方式等。（2）计划生育服务所：做好计划生育宣传咨询、节育技术、避孕药具发放以及查环查孕、术后回访等服务工作，培训计划生育业务骨干。（3）疾病预防控制中心：负责组织实施辖区内疾病预防控制工作和组织疾病与危害健康因素检测，管理疫情报告工作；组织实施规划免疫接种工作；开展健康促进和健康教育宣传工作；会同有关部门开展辖区地方病、慢性病的防治工作；承担主要职责涉及的常规卫生检验工作；承担上级部门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部门机构设置

本部门无下属单位

三、部门预算构成

本部门无下属单位，部门预算为本级预算。

第二部分 2022 年部门预算表

表 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东坑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4822.8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财政专户拨款	600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其他资金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10822.83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表 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东坑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0822.83	本年支出合计	108225.83

表 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东坑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二十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二十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二十六、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10822.83	支出总计	10822.83

注： 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表 2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东坑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10822.83	4822.83	0.00	0.00	0.00	6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822.83	4822.83	0.00	0.00	0.00	6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9255.74	3255.74	0.00	0.00	0.00	6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301	城市社区卫生机构	9255.74	3255.74	0.00	0.00	0.00	6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4	公共卫生	1567.09	1567.0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1549.99	1549.9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15.10	15.1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服务	2.00	2.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 无。

表 3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东坑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0822.83	2423.28	8399.55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822.83	2423.28	8399.55	0.00	0.00	0.00	0.00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9255.74	2423.28	6832.46	0.00	0.00	0.00	0.00
2100301	城市社区卫生机构	9255.74	2423.28	6832.46	0.00	0.00	0.00	0.00
21004	公共卫生	1567.09	0.00	1567.09	0.00	0.00	0.00	0.00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1549.99	0.00	1549.99	0.00	0.00	0.00	0.00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15.10	0.00	15.10	0.00	0.00	0.00	0.00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服务	2.00	0.00	2.00	0.00	0.00	0.00	0.00

注： 无。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东坑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4822.8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4822.83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东坑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4822.83	本年支出合计	4822.83
		二十四、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4822.83	支出总计	4822.83

注： 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各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 东莞市东坑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4822.83	1223.28	3599.5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822.83	1223.28	3599.55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3255.74	1223.28	2032.46
[2100301] 城市社区卫生机构行政运行	3255.74	1223.28	2032.46
[21004] 公共卫生	1567.09	0.00	1567.09
[2100408]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1549.99	0.00	1549.99
[2100409]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15.10	0.00	15.10
[2100499]其他公共卫生服务	2.00	0.00	2.00

注： 无。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 东莞市东坑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 计	1223.28
[301]工资福利支出	[505]工资福利支出	1018.03
[30101]基本工资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86.84
[30102]津贴补贴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114.08
[30103]奖金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361.62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55.64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27.82
[30110]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15.96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3.72
[30113]住房公积金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59.66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292.69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505]商品和服务支出	205.25
[30201]办公费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13.00
[30202]印刷费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4.00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 东莞市东坑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205]水费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2. 50
[30206]电费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4. 50
[30207]邮电费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6. 50
[30211]差旅费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2. 00
[30216]培训费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28. 00
[30217]公务接待费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4. 00
[30227]委托业务费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4. 20
[30228]工会经费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50. 20
[30229]福利费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16. 41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10. 00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59. 94

注： 无。

表 7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东坑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0.00	0.00	0.00	0.00
“三公”经费	32.00	32.00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28.00	28.00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	18.00	18.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00	10.00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4.00	4.00	0.00	0.00

注： 无。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东坑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2296003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0.00	0.00	0.00
2296004	用于教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0.00	0.00	0.00

注： 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东坑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0.00	0.00	0.00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0.00	0.00
223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0.00	0.00	0.00
2230101	厂办大集体改革支出	0.00	0.00	0.00

注： 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第三部分 2022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2年本部门收入预算10822.83万元，比上年增加177.13万元，增长1.66%，主要原因是辖区内服务人口数增加引起公共卫生经费的增长；支出预算10822.83万元，比上年增加177.13万元，增长1.66%，主要原因是辖区内服务人口数增加引起公共卫生经费的增长。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2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32万元，比上年增加20万元，增长166.66%，主要原因是需新增一辆医用货车，主要用于医疗器械消毒运送及收发医用被服以及日常血标本，加强院感防控，防止交叉感染。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28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18万元，比上年增加18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0万元，比上年增加2万元。）比上年增加20万元，增长250%，主要原因是需新增一辆医用货车，主要用于医疗器械消毒运送及收发医用被服以及日常血标本，加强院感防控，防止交叉感染；公务接待费4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

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2022 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本部门为非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按照上述定义，本部门无机关运行经费。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2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 733.32 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 202.32 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 411.00 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 120.00 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 1855.56 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 1363 平方米，车辆 3 辆，单价在 100 万元以上的设备 4 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 202.32 万元，主要是医疗设备、公务用车等。

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2 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	绩效目标
公共卫生	1549.99 万元	用于支持社区卫生服务机构免费为群众提供 17 种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通过为群众免费提供公

		平、有效、安全、方便的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对我镇居民健康问题实施干预措施，减少主要健康危险因素，有效预防和控制主要传染病及慢性病，提高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能力，到 2022 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逐步均等化的机制基本完善，重大疾病和主要健康危险因素得到有效控制，城乡居民健康水平得到进一步提高。
社保扶持款	900 万元	按照《关于做好定点社区卫生服务机构社保扶持款有关工作的通知》和市政府《关于进一步加强社区卫生服务体系建设的若干意见》的有关要求，建立社保扶持款与社区医疗卫生服务质量关联指标挂钩的偿付机制，确保社保扶持款落到实处，结合我市目前社区卫生服务机构的实际情况，确保 50%以上社保扶持款作为社区卫生服务机构人员待遇水平提升和新增医疗设备购置的补充。

注： 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指省直行政（参公）单位、事业单位用于因公出国（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公务接待的经费。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具体包括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外宾接待）费用。